

编号：

# 技术服务合同书

项目名称：甘能化(兰州新区)热电有限公司 生产安

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

委托方：甘能化(兰州新区)热电有限公司

受托方：\_\_\_\_\_

签订时间：2026 年\_\_月\_\_日

签订地点：甘肃省 · 兰州新区

# 技术服务合同书

委托方：甘能化(兰州新区)热电有限公司（甲方）

受托方：\_\_\_\_\_（乙方）

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双方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双方就技术服务内容、工作条件、费用支付、编制标准及与之相关的技术和法律问题达成如下协议，由双方共同遵守。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甘能化（兰州新区）热电有限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

2、项目规模：项目占地约633亩，规划建设2×350MW超临界发电供热机组，采用两机一塔间接空冷方式，同步建设高效脱硝、除尘、脱硫设施，项目设计年发电量35亿度，集中式供热面积约1250万平方米。

3、项目地点：甘肃省兰州新区秦川园区

## 二、服务内容

1、报告类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编制、评审及备案等工作。

2、报告数量：乙方向甲方提供成果资料12份和电子版1套，并对其质量负责。

3、工作时间：合同生效，并在甲方提供编制报告所需相关资料齐全后 15 个工作日内提交正式报告(应急预案)。

4、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应按乙方工作所需资料清单向乙方及时提供所需材料，并应指派技术人员协助乙方进行现场调查和收集资料工作，同时为乙方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5、范围：甘能化（兰州新区）热电有限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外委项目的编制、评审及备案等工作。

6、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转包或分包其所承包的相关业务。

## 三、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1、技术服务费用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小写： 元)，不含税价款： 元，税率6%，税款： 元,包括但不限于交通费、编制费、评审费、会务费、税金等受托方发生的一切相关费用。受托方食宿自理。

2、付款约定：合同签订后，完成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及后续配套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负责组织专家评审，确保通过专家评审，并根据专家意见进行修改完善，协助完成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备案，取得备案表等）后一次性支付，付款前报价人须提供符合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6%）。

备注：技术服务费包含专家评审费。

#### 四、双方的责任

##### 1、甲方的责任

1) 甲方应对提供的编制报告的资料、文件、信息、数据、图纸等真实性负责。由于甲方提供的资料、文件、信息、数据、图纸等的错误，造成乙方提交的报告出现错误，由甲方承担责任。

2) 甲方应为乙方保密。甲方不能将乙方提供的报告、资料、合同等泄露给与乙方同行业竞争的第三方，否则乙方有权追究甲方的责任。

##### 2、乙方的责任

1) 乙方完成报告后，应及时送交甲方，由甲方负责上报主管部门。如需评审，评审工作由乙方具体承办，评审时乙方应积极参与、配合，并按评审意见对报告进行修改完善。

2) 乙方应为甲方保密。乙方不得将甲方提供的报告、资料、合同等泄露给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责任。

3) 乙方所编制的各类报告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

#### 五、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不可抗力等因素，对合同内容需要变更时，经甲、乙双方协商并书面约定，可作为本合同的变更文本。

2、合同生效后，在乙方正常履行合同义务期间，甲方项目选址、生产工艺及生产规模等方案发生重大变化时，甲乙双方应重新签订合同，乙方根据变化后的项目情况重新编制报告。对乙方前期按原合同履行义务所进行的工作，甲方按乙方实际完成的工作量所占应完成工作量的比例支付乙方原合同额相应比例的技术服务费。

3、本合同在完成所约定义务后自行终止。

4、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的情形：

1) 乙方未能在合同期限内或双方另行确定的延期时间提交合格应急预案的情形。

2) 因乙方自身原因, 事实已无法履行合同全部和部分义务的情形, 除终止本合同外, 还要承担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法律规定的其他终止合同的情形。

## 六、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二、三、四条款中的任何一项, 按 合同服务费用总额的1%支付违约金。

2、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约后, 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及赔偿对方相应的 损失后, 双方重新洽谈, 继续履行或终止合同。

3、乙方未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内提交应急预案的, 每逾期一日, 按 合同总价款万分之五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乙方未按约定数量提交的, 按合同总价款的百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 约金。

5、乙方提交的应急预案存在信息错误、未按要求进行编制等情形的, 乙方应及时更正或重新编制, 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并按合同总价款的 百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应当赔偿相应的损失。

6、因乙方原因导致该应急预案最终无法备案的, 按合同总价款的百分之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应当赔偿相应的损失。

7、任何一方违反保密义务的, 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 七、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 应协商解决; 如协商未达成一致, 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八、合同生效及份数

本合同一式十二份, 甲方 陆 份, 乙方陆份。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 签字页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税号：

税号：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日期：

日期：

## 廉洁承诺书

甘能化（兰州新区）热电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贵单位《甘能化（兰州新区）热电有限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合同》编制事宜，现郑重承诺如下：

1. 我方在实施过程中所有提交的所有资料都真实有效、准确完整，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造成任何法律后果，完全由我方承担。

2. 我方在本次实施服务过程中，未在注册地及所属县市（州）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作出的处罚期内，无违规、违纪、违法等不良记录。

3. 我方不向贵公司工作人员及利益相关人员行贿或变相给予好处；不以任何方式向贵公司工作人员施加压力。

4. 我方严格遵守廉洁自律各项规定，接受并服从贵公司组织安排。

5. 我方如发现贵单位人员违背工作原则、泄露秘密、私下许诺、受贿索贿、询私舞弊、滥用职权输送利益等情形，严格依法依规按程序向贵公司及上级部门进行实名反映，不组织、不参与群访群诉泄愤等事件。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我方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取消我方《甘能化（兰州新区）热电有限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合同》编制资格，

自愿接受贵单位按照相关规定的处理，情节严重的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移交司法机关处置。

承诺单位：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